

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的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令）、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》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5 年第 4 号）、《四川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（2025 年版）》（川信联发〔2025〕76 号）、《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资农商行发〔2026〕41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将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行”）关于向关联方资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 800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2026 年 9 月，资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产投集团”）向我行申请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8000 万元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产投集团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，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，实收资本 67624 万元。法定代表人：胡谦，住所：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育才路 160 号优品道资溪学府商业一期 S1(F)1-1 至 1-28、2-1 至 2-8、3-1 至 3-7 号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

91512000MA6ABKN831，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；企业总部管理；园区管理服务；物业管理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建筑材料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橡胶制品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纸制品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农副产品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木材销售；林业产品销售；纸浆销售；棉、麻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

资阳瑞雁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我行股东，持股比例为 5.19%，属我行主要股东。产投集团为资阳瑞雁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持股比例为 100%。上述两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我行关联方认定标准，认定为我行关联方，纳入关联方名单管理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

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，依据市场原则进行，根据我行定价管理办法，结合关联方客户的评级和风险情况确定相应价格，且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本次关联交易前，产投集团在我行已取得授信额度 8200 万元，贷款余额 7380 万元，本次对其新增授信 8000 万元，用途：

置换他行流动资金贷款，期限 36 个月，非循环使用，按月结息，按计划还本，利率执行固定利率 6.3%，由资阳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该笔关联交易授信额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（614178.73 万元）的 1.3%，属重大关联交易。本次关联交易后，产投集团共有贷款 2 笔、余额 15380 万元，占我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2.5%，单个关联方授信余额占比控制在 10%以内。产投集团所属的资阳瑞雁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有授信余额 62684.81 万元，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.21%，符合余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的 15%的规定。

五、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、独董意见、董事会决议情况

本次授信经资阳农商银行信用风险评审委员会 2026 年第 91 次会议审批同意对产投集团授信 8000 万元。

本次授信经资阳农商银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 8 次会议审核同意对产投集团授信 8000 万元。

本次授信经本行独立董事邹红、倪云、曾志远出具书面意见。意见认为《关于向关联方资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 8000 万元的议案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本行《章程》等制度的规定，上述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资阳农商银行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同意报董事会审批。

2026 年 9 月 29 日，经资阳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批同意对产投集团授信 8000 万元。

2026年9月29日，资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我行签订编号为LA805020260000838的借款合同，并于9月30日支用贷款8000万元，期限3年、利率6.3%。

六、关联交易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为我行的正常信贷业务，业务流程合规，贷款利率定价公允，未优于同等条件下非关联方定价，符合监管要求及我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，对我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，本笔授信不存在损害我行股东、其他客户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

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10月9日

